



步 行

楚 梦○著

一种诡异的雨，一张小城晚报，一段黑色的超现实经历
阴险？挣扎？首度全方位揭秘喉舌们背后不为人知的生存之道
游走在欲望与道德的钢丝上，沉沦与清醒的边界持续模糊
媒体就是这样把世界玩坏的……

SPM
南方出版传媒
广东人民出版社



雨

上部：封堵出

卷111819號（4103）全期共130期，每本定期開中

楚夢◎著

雨歌

卷一百一十一

雨歌

卷一百一十二

雨歌

卷一百一十三

雨歌

卷一百一十四

雨歌

卷一百一十五

雨歌

卷一百一十六

雨歌

卷一百一十七

雨歌

卷一百一十八

雨歌

卷一百一十九

雨歌

SPM

南方出版传媒

广东人民出版社

·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邪雨 / 楚梦著. —广州: 广东人民出版社, 2015. 1

ISBN 978-7-218-09623-0

I . ①邪… II . ①楚…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4) 第218141号

Xie Yu

邪雨

楚梦 著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出版人: 曾 莹

责任编辑: 古海阳

装帧设计: 友间文化

责任技编: 周 杰 黎碧霞

出版发行: 广东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10号 (邮政编码: 510102)

电 话: (020) 83798714 (总编室)

传 真: (020) 83780199

网 址: <http://www.gdpph.com>

印 刷: 珠海市鹏腾宇印务有限公司

书 号: ISBN 978-7-218-09623-0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 张: 18 字 数: 350千

版 次: 2015年1月第1版 2015年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33.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出版社 (020-83795749) 联系调换。

售书热线: (020) 83795240

目 录

不是序幕	/ 001
第一章 从这里开始	003
第二章 紫色雨	/ 013
第三章 感觉很好	025
第四章 牌手	/ 035
第五章 面包和老婆	047
第六章 不想放过每一天	/ 057
第七章 激动人心的时刻	067
第八章 一位老人的请求	/ 075
第九章 非常精彩	087
第十章 什么鸟儿都有	/ 097
第十一章 有点遗憾	/ 107
第十二章 到乡下采掘	117
第十三章 烦人的花草	/ 127
第十四章 乐极生悲	139
第十五章 烤全鸡的诱惑	/ 151
第十六章 红妆	161
第十七章 懊对组织	/ 171
第十八章 一匹千里马	181
第十九章 突然失去	/ 191
第二十章 奇怪的动物	201
第二十一章 茁壮成长	/ 211
第二十二章 起死回生	221
第二十三章 另一种占有	/ 231
第二十四章 我在地狱等你	241
第二十五章 回锅饭	/ 253
第二十六章 来来往往	265
没有结尾	/ 280
后记	283

不是序幕

甫正风是个想象力并不贫乏的人，可他怎么也没想到，自己的人生会与乌有联系在一起……

甫正风来到乌有的时候，是一个阳光灿烂的中午。此时的乌有，经济热潮正波澜壮阔，城市的空隙及外围扎满了脚手架，到处都是砖石、泥沙和垃圾，灰尘在空中满不在乎地游荡；乌有多雨，一年三百六十五天，有将近一半的时间是在雨雾的笼罩之下，雨水充足，可街道两旁的法国梧桐却光秃秃的，即便有几片树叶，也都一片焦黄，一副要死不活的样子；街上行走着穿着睡衣趿着拖鞋一副慵懒样的本地男女以及睡眼惺忪走路一扭一扭的外地小姐，豪华轿车在大街小巷横冲直撞……

一条浑浊的秽物成堆的青江将城市围成一个半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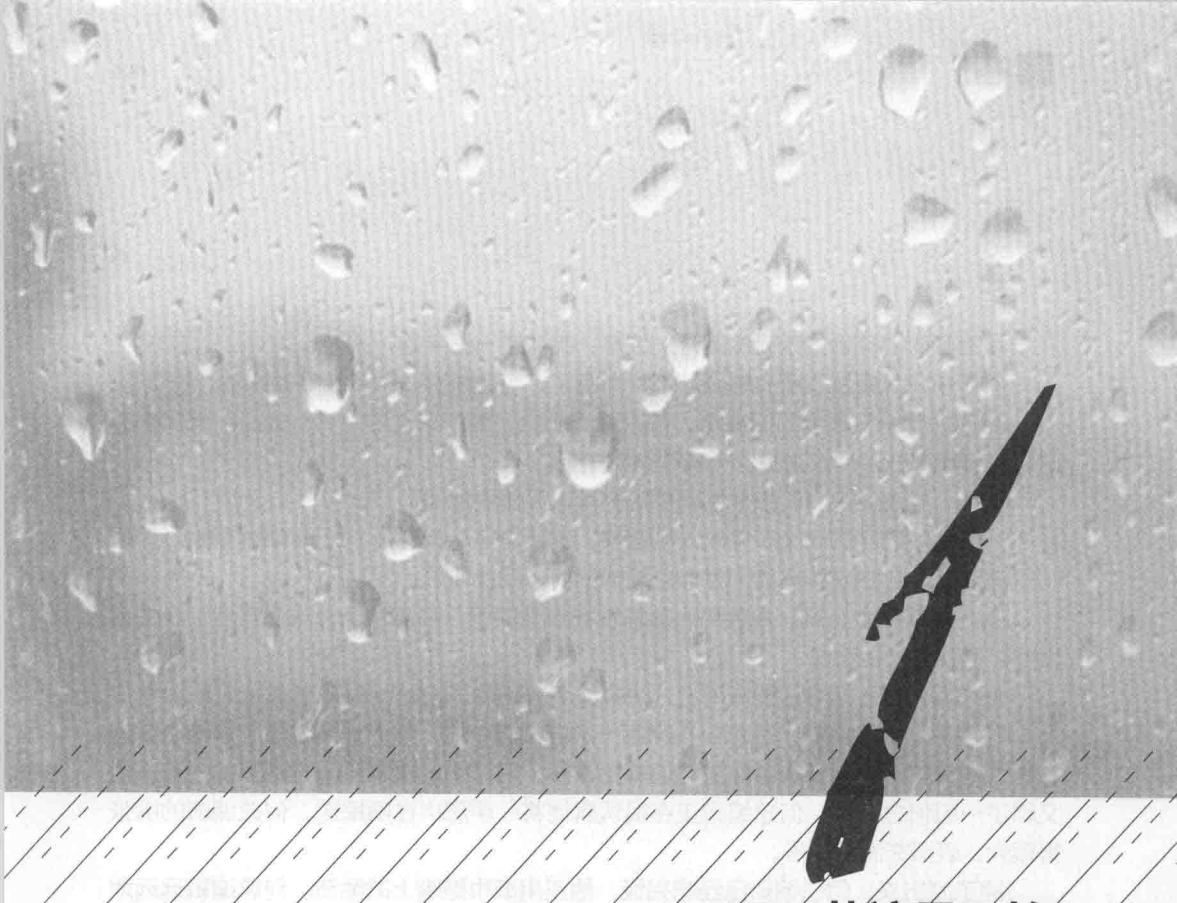
乌有市属于子虚州管辖，是座千年古城，处在沿海与内陆结合部。乌有市的权力中心由市党部委员会（简称市委）、市政府、市议会、市咨询员会（简称咨委）、市监察委员会（简称监委）等机构组成。因为是千年古城，因为是结合部，所以更需要“放开搞活”，于是乌有便有了许多的优势和便利，乃至公仆们坐的都是清一色的进口车，宾馆、酒楼和卡拉OK的业务蒸蒸日上。乌有许多有钱人，他们在这个古城里置下四五栋或豪华气派或典雅古朴的楼房别墅，自己住不了便请几个外省来的小姐去住；乌有人对麻将这一国粹的无比热爱完全可以作为爱国主义教材写进历史书里，这里的大街小巷白天黑夜都回荡着铿锵激昂的麻将声；乌有人不是因循守旧的那一类，他们并不排外，对新鲜事物接受运用相当迅速，譬如说成千上万的外来妹来到这个几乎没有工厂的城市之后，乌有不仅热情地接纳了她们，而且让她们活得十分滋润；譬如老虎机一人国境，乌有人便对它爱不释手，大大小小一百多家“游戏室”“娱乐城”里，每天都有无数大款、小款在那里游荡，昨晚某某某输了三十万、某某某输了五十万，这已是家常便饭，没有半点新闻价值；千多年的海风把乌有人吹黑了，吹

瘦了，然而海风也将他们吹得更加精明乖巧了，他们尽管读书不多，生意却做得顺顺利溜，没有因为读书少而挣不到钞票，也没有因为读书少而不会花钞票。在乌有，凡是财产上千万的富翁都只有小学文化，有几个已成为中国香港、中国台湾、新加坡大富豪的乌有人，小学都没毕业呢。乌有人谈到这些富豪时都是眉飞色舞、唾沫四溅，一副骄傲得要死的样子；乌有人很会吃，大到牯牛骡马小到老鼠蚂蚱，天上飞的地面上跑的都可能进入乌有人的厨房，出现在乌有人的饭桌上；乌有人习惯于饭前喝汤饭后剔牙，乌有人的剔牙是不可忽视的具有乌有特色的饮食文化景观。吃过饭之后，他们悠悠然拿起牙签，张开充满酒气肉气饮料气的大口认认真真地从一个牙缝戳到另一个牙缝，他们把戳出来的肉末、菜叶放到指头上狠狠地捻碎，然后擦到餐巾纸或某个物体上，也有一边走路一边剔牙的，他们把牙签从嘴的左边转到右边，戳一下，又放到嘴里含着，等几分钟又拿起来戳一下；睡衣、拖鞋是乌有人的宠物，不论白天还是黑夜，不论上班还是休息，他们都喜欢穿着睡衣趿着拖鞋，一摇一摆地在街头巷尾优哉游哉，因为乌有人上班不是很严格的，八点上班，你九点钟去也可以，十点钟去也影响不了放开搞活的进程；乌有人不喜欢穿袜子，即使冬天也大都赤着脚，女人们不喜欢戴乳罩，认为那如同脱了裤子放屁，是多此一举。她们说，不戴乳罩多好，既轻松又方便；最令乌有人骄傲的是，这里时不时会下一场紫色雨，紫色雨大都是在深夜降落，那时候，整个天空都是一片令人激动的紫色。紫色雨很邪乎，对人体有百利无一害，祛病辟邪、强身健体，因为紫色雨的滋润，乌有人创造了许多奇迹，然而，紫色雨对人以外的其他东西，比如树木、飞鸟、野兽之类，一点儿也不友好，每下一场紫色雨，树叶便落满一地，鸟兽也死的死、病的病，没死没病的只好逃到山洞里，让乌有人吃野味很费力……

这些，都是甫正风来乌有之后才知道的，来乌有之前，他对乌有一无所知，乌有是地图上一个很不起眼的城市。

和成千上万外来人不同的是，甫正风来乌有并不是为了淘金，他才不相信到处都有黄金的鬼话呢。即便遍地黄金，他甫正风也捡不到几块。他这人一直缺乏经济头脑也不会灵活多变，从没想过大富大贵。

他之所以来乌有，是因为他无处可去。



第一章 从这里开始

1

所有精彩的美妙的荒诞的离奇的故事，都从这一天开始……

对于甫正风来说，所有的细节都清晰明了，可就是有一种不真实的感觉。

当他提着一只廉价的旧皮箱，带着满身灰尘一脸汗珠走进《乌有晚报》编辑部的时候，编辑部五六个人正围着一张圆桌吃午饭。

请问，这是《乌有晚报》编辑部吗？甫正风怯怯地问。

一个白白胖胖的高个子中年人站起来，这就是《乌有晚报》，请问你找谁？

甫正风拿出白宁编辑给何世非总编辑的信，我找何总。

哦，你就是甫正风。白胖男人热情地握着他的手，高声说道，欢迎欢迎。我是何世非。白胖男人接着说。

何总编辑指了指旁边的厕所说，快去冲个凉，冲了凉吃饭。

“冲凉”就是洗澡。尽管甫正风第一次听到这个词，然而他还是懂了这两个字的意思。他从陈旧的落满灰尘的皮箱里拿出衣服、毛巾，走进厕所。走进厕所之前，他又瞟了一眼何总编辑，何总编辑正在很认真地将一块肥肉往嘴里送，何总编辑的嘴张得很大，表情充满了快乐。

冲了凉出来，何总编辑已经吃完饭，他正用纸巾擦嘴上的油渍。何总编辑远远地向甫正风伸出右手，一副大首长的派头。

何总编辑将屋子里的人一一作了介绍。

甫正风知道了瘦瘦的留一头长发的年轻人叫黄登；黑黑瘦瘦，留着平头，有一颗大虎牙的叫曹轶兵；戴一副宽边眼镜，显得有些畏畏缩缩地小个子青年叫蒋廉声；那个埋头吃饭的女孩叫汪冰冰。何总编辑介绍她时，她抬起头，朝甫正风微微一笑，这是一个漂亮女孩，虽然个子不高，可五官很端正，皮肤也很白净，眉宇间透露出精明与老到。她是广告部主任，我们的摇钱树。何总编辑得意洋洋地说。

甫正风正要坐下来的时候，何总编辑又说，我们的大队伍很快就会到来。

这时，一位四十岁左右的秃头师傅从厨房里拿了套干净碗筷放到甫正风面前。甫正风连忙站起身，请问师傅贵姓？

秃头咧开大嘴憨厚地一笑，我不是师傅。

一旁的何总编辑说，他叫吴友云，记者，我们这里还没请师傅，暂时由他做饭。

甫正风向吴友云报以歉意的一笑，便埋头吃饭。吴友云的手艺倒不错，饭菜是纯粹的家常味，很好吃。他本想吃他三大碗的，因为初来乍到，不能不斯文一点，吃过两碗之后便放下了筷子。

何总编辑看过甫正风的材料之后，把黄登叫到跟前，让他去给甫正风打盒名片。

名片怎么打？黄登问。

何总编辑想了想，说，打记者、编辑吧。

好长时间，甫正风都没有兴奋的体验了，此刻，他兴奋得只想跳起来大叫几声。

甫正风觉得何总编辑简直就是个魔术师，一眨眼工夫，他便成了记者、编辑。从前，甫正风曾做过许许多多的美梦，可是，从来没梦见过自己当上记者、编辑，在他的印象中，记者、编辑是个十分神秘的职业，离他这种凡夫俗子十分遥远。在火车上的一天一夜，他几乎没有合眼，他的心里一直忐忑不安，尽管有白编辑的介绍信在手，可是，自己从来没从事过新闻工作，当得了记者吗？如果人家不接受他，那他该往何处去？现在看来，他的担心是多余的。在远离家乡的乌有，甫正风没法查阅甫家族谱，可他敢这么说，甫家十八代也没人当过记者。

何总编辑对甫正风说，老白介绍来的，我放心。

何总编辑继续说，试用期两个月，试用期月工资两千元，食宿由报社负责，广告提成按百分之十五算。可能是怕甫正风不理解，何总编辑又补充说，这里与内地是有区别的，不吃大锅饭。财政拨款有限，要自己找米下锅。我们报社的每一个人都必须是全才，采、写、编、拉广告，样样都要精通，而且要有效果。

甫正风的心里掠过一丝胆怯，但他顾不上想这么多，先安顿下来再说吧。

晚上和报社的同志们聊天的时候，甫正风才知道《乌有晚报》还只是一个刊号，因为这个以千年古城乌有为中心的新成立的师级市迫切需要文化，所以尽管已经有了 一份日报、一份午报，但市领导认为再办一份晚报是完全必要的也是刻不容缓的，因此何总编辑和全体编辑记者的责任十分重大。

今天好好休息，明天我给你点材料，改篇稿子。何总编辑说。

报社的办公楼是向市舆论部租的，一共三层，每层皆三室一厅，集办公和餐宿于一体。一楼大厅办公，蒋廉声和黄登住一个房间，另一个房间摆了两张上下铺的铁架床，甫正风来之前，这间房子里只住吴友云一个人，还有一间房子则放着一些资料。曹轶兵是本地人，住家里。二楼何总编辑和汪冰冰各有一个办公室，还有一间为会客室，三楼则是何总编辑和汪冰冰的卧室，厨房在一楼。

他们两人一人睡一张铁架床。既然同居一室，再累也得交流交流。老吴是西南人，老乡在他乡相遇，话自然比较多。

听说你是搞文学的？老吴问甫正风。

甫正风说，发过几篇小文章，很惭愧。

我也是搞文学的，我从来没写过新闻稿，也不喜欢写新闻。老吴从床上坐起来。

甫正风问，老吴，你发过很多作品吧？

吴友云很谦虚地一笑，发过一些，不多。吴友云从枕头下摸出一沓报纸，走到甫正风床头。

甫正风从吴友云手上接过报纸，厚厚的一沓全是《锡矿报》，还有几本矿团委编的油印刊物。这些报刊上都载有吴友云的诗歌、散文、小小说。甫正风不免暗自得意起来，这水平比我还差，他能当记者，我还怕个球？甫正风装作一副很认真的样子，把吴友云的作品翻了一遍，然后用一种很羡慕的口气说，老吴，你不简单呐，发表了这么多。

吴友云小姑娘一般地搓着手，还有几篇我正在修改。

甫正风说，老吴，你过去在锡矿工作？



吴友云说，是啊，这两年矿里效益不好，连工资都发不出，我只好出来，先在汉城打工，一个月还能挣个三千来元，一个月前，有个同学问我想不想当记者，当记者谁不想呢？于是我便到《乌有晚报》来了……

吴友云没完没了地说着，似乎没有看到甫正风正哈欠连天。前几天何总说，有个会写文章的人要来了，我们天天都在盼……吴友云压低声音说，曹铁兵是个做小生意的，从来没写过文章；黄登是江南人，刚刚毕业的中专生，学酒店管理的；蒋廉声有张大学文凭，可他胆小，当记者胆小怎么行？

吴友云告诉甫正风，乌有喜欢下雨，很少有三天不曾下雨的记录，从四五年前开始，一年还要下三五次紫色雨，这种紫色雨很奇怪，下起来的时候，天空紫气腾腾，烟笼雨罩，整个一个紫色世界。淋了这种雨之后，人特别兴奋，特别舒服，据说紫色雨还能祛病辟邪。吴友云说，凡乌有人，没有一个不喜欢紫色雨的。

接下来的两天，甫正风按何总编辑的要求，认认真真地写出了三篇稿子，一篇消息，一篇通讯，一篇评论。何总编辑在甫正风的稿子上做了最后一些圈改之后说，可以了。

《乌有晚报》试刊号很快就要出来了。甫正风所写的三篇稿子全被采用，其实也就何总编辑一人点过头，你这些字就可以变成文章乃至作品，程序相当简单。一想到以后他的大名可以经常在报纸上出现，甫正风的优越感成就感油然而生。

试刊阶段，何总编辑决定报纸在K市照排、印刷，并不是乌有不能照排、印刷，而是何总编辑想借此机会让有关人员到K市学习学习，K市是沿海城市，印刷业很发达，其他方面想必也不落后。据说何总编辑对K市有着无比深厚的感情。也许正因为如此，何总编辑才不辞劳苦，亲自上阵，带上稿件和汪冰冰去K市排印。

在去K市之前，何总编辑问甫正风，你会画版吗？

甫正风不好意思地一笑，我不会。

何总编辑很严肃地说，在报社干，写稿、编稿、画版、拉广告，样样都要精通，我需要的是全才。

2

甫正风挨了何总编辑一顿批评。

何总编辑批评甫正风是因为他走进何总办公室兼卧室时没有敲门。因为何总编辑的门是半遮半开的，他刚刚午睡起来，又有些昏头昏脑，于是便一头闯了进去。当时何总编辑正和汪冰冰促膝谈心，甫正风看到汪冰冰红光满面，何总编辑满面红光。根本没有想到何总编辑见了他后会脸色陡变，乌云密布。何总编辑凶凶地说，进来怎么不敲门？

甫正风正要退出去，被汪冰冰叫住了，喂，进来嘛。

甫正风就像一个犯了错误的小学生一般，战战兢兢地走到何总编辑办公桌前。

找我干什么？何总编辑说话时，眼光却放在汪冰冰的脸上。

没事，没什么事……其实，甫正风本是想向报社借点零花钱的，他已经半天没抽烟了，没烟抽真难熬。可是，看到何总编辑那副样子，他不敢开口了。

没什么事你进来干什么？你不知道领导是很忙的吗？

汪冰冰说，他刚从乡下来，知道多少呢？

甫正风对汪冰冰这句话很是不满，我没有敲半开的门是乡下人，你他妈的因为和老总关系好就是城里人？甫正风愤愤不平。

何总编辑的语气变得温和了一些，有点语重心长的味道，他说，当记者有很多的学问，要注意仪表，要文雅大方，彬彬有礼，譬如进屋前敲门，离开时说再见，不能像个粗俗的乡下人……

对何总编辑的批评，甫正风无话可说。他从来没当过记者，他当然不知道当记者需要多少学问，也许因为他确实是乡下人的缘故，身上不免有些乡下人的习气，比如说话随便，不修边幅，不拘小节，不知道怎样尊重领导，更不知道领导的门是不能随便进的。对于领导的批评，甫正风一声不吭，虚心接受再教育是一个记者应有的品德。

这天下午，甫正风和黄登坐在办公室里聊天，突然电话铃响了。黄登立即拿起话筒，也不知这电话在是打给谁的，只听黄登说，他不在。

刚好何总编辑从外面回来，何总编辑一脸的气愤，他厉声说，做记者是这样接电话的吗？何总编辑接着说，拿起电话后，应该先用热情的口气说：您好，我是《乌有晚报》社记者某某某，请问您找谁？如果对方找的人不在，你应该用亲切的声音告诉人家，某某某不在，您找他有急事吗？需不需要转告？如果人家要求你转告，你应该把需要转告的事记在记事簿上，如果不需要转告，你应该把同事回来的时间告诉对方。

何总编辑又给甫正风上了一课，让他知道了记者应该怎样接电话。何总知识渊博，何总真是个全才。甫正风想。

何总编辑常常深更半夜才从外面回来，回来之后便将大家一个个叫起来，或开会，或告诉他们什么好消息，或打几圈扑克。何总编辑是军人出身，他希望报社同人成为带有军人特色的记者，服从命令、雷厉风行、随时准备打仗。

3

甫正风和其他记者同志在何总编辑的谆谆教导之下茁壮成长。他们事事处处都以记者的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只要有人走进报社，同志们立即站起来，又是点头又是微笑又是让座，客人们被同志们的彬彬有礼感动得不知所措。

一个星期天的下午，报社的同志们无所事事，何总编辑又不在，大家便只好坐在办公室吹牛聊天。办公室里只有五个人：老吴、黄登、曹轶兵、蒋廉声和甫正风。曹轶兵是一个以报社为家的好记者，尽管他的家就在市区，可他一日三餐都在报社吃，他说他热爱这份工作，喜欢和同志们在一起。



同志们在一起聊得热火朝天的时候，办公室里走进来一个蓬头垢面的老头，五位记者“唰”地站起，老头儿被吓了一跳。

黄登立即给老头儿搬过一把凳子，毕恭毕敬地问，请问，您找谁？

老头儿一脸的窘态，他小声说，我，我是讨饭的。

曹轶兵立即从口袋里掏出十元钱，很慷慨地递给老头儿。

老头儿把那张十元面值的票子正反两面都看了个够，在确信不是伪钞之后，才装进口袋。将钞票装进口袋之后，老头儿说，我还没吃饭呢。

大家面面相觑，都不知如何是好。这时，蒋廉声给老头儿倒了杯水，并亲切地说，老伯，请喝水。

尽管五个人都不知道如何办才好，然而，大家仍然没有忘记何总编辑的教诲，吴友云很殷勤地将电风扇移到了老头儿面前。

老头儿跷起二郎腿，悠悠然地享受着电风扇带来的凉爽。老头儿没有走的意思，记者同志们也不能赶他走，如果这点礼貌都没有，还当什么记者呢？同志们不再说话，大家坐在那里看着老头儿很惬意的样子。

何总编辑回来了。何总编辑是和汪冰冰一同回来的。他们说说笑笑走进报社的时候，五位记者正望着老头发呆。

何总编辑一眼便看到了电风扇旁怡然自得的老头儿，何总编辑将一道严厉的目光投向记者们，他是什么人？何总编辑的口气很不温和。

曹轶兵回答说，何总，他是要饭的。

还不叫他快走！何总编辑一脸不快地走上楼去。

黄登把手一挥，快走快走。

老头儿翻起一对白眼珠，总不能叫我饿着肚子走路吧？

老吴说，我们这里没饭吃。

老头儿说，没饭给我买碗面条吧。

黄登猛地一拍桌子，他妈的，你到底滚不滚！

老头儿迷惑不解地望着五张与刚才截然不同的面孔，嘀嘀咕咕地走了出去。

老头儿走后，何总编辑下来了，何总编辑指着记者们的鼻子说，你们呀，全都是些没脑子的东西，怎么让一个叫花子闯进报社来？还给他倒茶，还给他电风扇吹，传出去岂不是笑话？！

叫花子也是人嘛。甫正风小声说。

何总编辑狠狠地瞪了甫正风一眼，你知道这是什么地方？这是报社，是新闻单位！

甫正风不再吱声，也没有其他人吱声。

4

这天上午，何总编辑召集报社全体同志开了一个短会。何总编辑开会的目的很明

了，要大家拿着新出的报纸去拉广告、拉赞助。他指着汪冰冰说，人家汪主任已经拉到五万多元了，你们必须马上行动，从现在开始，每人一个月五千元广告任务，完不成任务，只发三百元基本工资，连续三个月完不成任务，我炒你们鱿鱼！

有如六月天突然降了一场大雪，甫正风还没回过神来，便掉进了冰窟窿。他感到了恐惧。

甫正风骑着一辆何总编辑从治安局弄来的不知什么牌子的破单车，在乌有的大街小巷穿行。这些天的太阳十分毒辣，一出门，甫正风全身便冒汗珠子，不一会儿，衣服、裤子便湿漉漉的了。

一连几日，甫正风都空手而归。

甫正风就像一只无头苍蝇一般，在乌有的街巷里转过来转过去，却很少走进公司和店铺的大门，因为害怕。他不知道该怎样向人家开口，他总是想起前几天来报社的那个乞丐老头儿，他有时也会想起小时候，家里揭不开锅的时候，母亲让他去借米时的情景，他走到邻居家的大门边的时候，便再也不敢往前走了。在家里忙得一塌糊涂的母亲，左等右等，就是等不到儿子归来。母亲赶到邻居家时，却发现儿子还没有进门。毕竟，现在的甫正风已经长大了，他还是走进了几家店铺，不巧的是，这几家店铺的老板都不在，这反倒让他生出了一些轻松之感。

第四天中午，正当甫正风有气无力地蹬着自行车往回赶的时候，自行车的链子突然断了。他不得不将自行车推到附近的一家自行车修理店去修理，而修理店里等待修车的人有三四个，甫正风只好坐在一张满是油迹的板凳上耐心地等待。等着等着，他便口干舌燥起来。于是便走到旁边一家冷饮店去买了杯冰水。喝完冰水出来，甫正风看见了冷饮店旁边有一家叫“好又来”的酒店，酒店不大，可门前停的小车、摩托车却不少，他想，反正要到修理店去排队，不如进去试试。

甫正风走进酒店的时候，恰好老板就在酒店门口送客。他吞吞吐吐地将自己的来意向这位叫钟洪伟的老板说了，钟老板很热情地说，走，上楼去坐。

钟老板是乌有赫赫有名的环球有限公司的董事长，经营酒店、家电，投资房地产。“好又来”只是他的一个特色小店。钟老板是个爽快人，他说，我出五千元，你帮我在《乌有晚报》上登篇文章，宣传宣传我这个酒店，行不？

甫正风说，我们发稿不收钱的，但是，你要是愿意赞助的话……

钟老板说，就算赞助吧。

甫正风连忙从黑色人造革公文包里掏出纸和笔，把钟老板半生不熟的普通话记在纸上。钟洪伟不仅经营酒店，还经营家电、房地产。他有一个名声很吓人的公司：环球有限公司。

收过钱之后，无论钟老板怎样挽留，甫正风都没有留下来吃饭。他看看手腕上的手表，已到下午一点三十分，便到一家小吃店吃了碗米粉，然后骑上那辆破自行车，悠悠然地回到报社。

回到报社的时候，报社里静悄悄的，同志们都午睡了。可甫正风怎么也睡不着，他在床上翻来覆去，一忽儿抽支烟，一忽儿翻翻书。最后，他干脆爬起来，走到办公室，从公文包里掏出那叠钞票，一遍一遍地数。

好不容易等到同志们起床了。首先来到办公室的是汪冰冰，可是汪冰冰似乎没有看到甫正风脸上的兴奋，她给什么人打了个电话，便头也不回地走了。吴友云起床之后，朝甫正风点了个头，上厕所去了。

当何总编辑的脚步声在楼梯上响起的时候，甫正风便站了起来，拿着一沓钞票向何总编辑走去。

何总，我今天拉到了五千。

不错不错。何总编辑接过钞票，一边清点一边点头。报社还没有财务人员，所有的现金自然都要交给何总编辑。

何总编辑清点完现金之后，拿出七百五十元放到甫正风手上，这是你的提成。

甫正风接过七百五十元现金的时候，手有些发抖。并不是因为钱多，而是因为这钱不同寻常，它或许是甫某登上成功之峰的第一层阶梯呢。

刚从厕所里出来的吴友云，一脸羡慕地望着甫正风，老甫，你真行啊。

甫正风很谦虚地一笑，谦虚得有点得意。

何总编辑问吴友云，黄登和小蒋呢？

吴友云朝里屋一指，黄登还没起床，蒋廉声可能出去了。

何总编辑走进里屋，黄登，你怎么只知道睡大觉！

何总编辑的语气很不友好。也难怪何总编辑，老吴和曹铁兵都分别拉回了六七百元，蒋廉声也有五百元进账了，只有黄登还分文未获。

5

晚上的时间最难打发。同志们基本上每天晚上都出去唱歌跳舞吃夜宵，可甫正风既不会唱歌也不会跳舞，乌有的小吃又一点儿不合口味。很多个晚上，整个报社几乎只有甫正风一个人在那里。他在办公室里或者看看书，或者写写稿，更多的时候是坐在那里发呆。

这天晚上，甫正风的心神总是没法安宁，也许是因为拉回了五千元广告，有了一点成就感，也许是一个人在屋子里待久了，有些寂寞。十点钟的时候，甫正风走出了报社。晚上十点多钟的乌有还十分热闹，汽车、摩托车在街上横冲直撞，从卡拉OK厅传出的鬼哭狼嚎在乌有的天空经久不绝。

甫正风在乌有的大街上东走走西逛逛，他不知道该往哪里去，也不知道该干什么。乌有对于他，是一个完全陌生的所在，没有亲人，没有朋友，欢乐也好痛苦也罢，都没有倾诉的对象。

甫正风不由自主地想到了西南那座小城，尽管那座小城带给了他无穷无尽的痛苦，然而，毕竟无法从记忆里将它彻底抹去。因为对它的每一条街道，每一座建筑，对生活在那个小城里的许许多多的人他都太熟悉了，熟悉得就像自己身上的器官。还有，宝贝女儿素素，天真无邪的妹妹，都在那个小城里。他不能不想到那个小城。

甫正风的衣角被人扯住了。先生，请等一等。

甫正风低下头，看到地上一个头戴绒帽白须飘飘的老者正一脸慈祥地望着他。

甫正风说，老伯，您认错人了吧？我不认识您。

白须老头说，聚了就熟，离了就生，熟熟生生，生生熟熟，熟了就生，生了就熟……

甫正风说，老伯，我不信这一套的。

白须老头说，幸是不幸，不幸是幸。

甫正风掏出二十元钱丢在地上，好了好了，我有事，我走了。

白须老头将钱拾起来，递到甫正风手上，先生，你见外了，我并不想讹你的钱。

甫正风问，你不收钱，为什么给我看相？

白须老头说，人生有很多事是不知道为什么的。

甫正风看着白须老头，有些迷迷糊糊了。

白须老头用手中的拐杖，在场上写了一个大大的“制”，然后用拐杖重重地点了三下。

离开白须老头之后，甫正风便决定回报社，一路上，他都在思考这个白须老头的话，那些胡言乱语和那个“制”字到底有没有什么寓意呢？

快走到报社时，突然有一只手拍到了甫正风的肩上，吓得他差点栽倒在地。

甫正风扭过头，只见何总编辑正笑嘻嘻地望着他。他一腔怒火不得不迅速逃遁。

怎么，这么早就回去？何总编辑的声音很亲切。

反正在外面也无聊，不如早点回去休息。甫正风说。

年纪轻轻的，把时间浪费在床板上，多可惜。

那，我们去吃夜宵？我请客。

何总编辑摇摇头，我刚吃过夜宵，再吃，肚子也装不下。他认真地看了看甫正风，你是真的想请客？

甫正风说，真的，何总。

何总编辑想了大约三秒钟，然后说，那好，我带你上发廊去轻松轻松。

何总编辑带着甫正风，拐进一条幽静的小巷。何总编辑在一家名为“夜夜乐”的发廊前停下了。他很优雅地伸出右手，请进。

看来何总编辑是这里的常客。刚进屋，一身肥肉的老板娘便娇嗔地说，何总啊，你都好几天没来啦，我们阿娟天天念叨你哟。

何总编辑也不言语，笑着坐到椅子上。

老板娘问，洗头还是松筋？

何总编辑说，一条龙吧。

阿娟——阿娟——老板娘扯开喉咙大声叫唤了几声，便有一个袒胸露背的小个子姑娘从里屋跑出来。小姑娘看见何总，狠狠地捶了他一拳，我以为你不来了呢？

何总编辑还是不说话，只是呵呵呵地笑。

给甫正风洗头的是一位胖姑娘，胖姑娘的力特别大，尤其她扯头发的时候，甫正风觉得整个头皮都被她扯起来了。甫正风想让胖姑娘少用点力，可他又说不出口。



洗过头之后，阿娟便将何总编辑带进了里面的一间房子，胖姑娘则将甫正风带进了靠外面的一间房子。

胖姑娘在甫正风的身上这里揉揉，那里捏捏，捣鼓了大约五分钟，然后，胖姑娘的手在甫正风的大腿上停住了，那只手在大腿上轻轻地揉，揉，慢慢地，那只手伸向了那个地方。甫正风一个激灵。慌忙翻过身去。胖姑娘嘻嘻一笑，你第一次进发廊？

甫正风红着脸说，第一次。

胖姑娘说，哎呀，好热，便将运动衫往上面一搂，一搂便搂出了两个白馒头。

甫正风的身子一抖，裤裆里那个东西便挺直了腰杆。

胖姑娘满面春风地扑到甫正风身上。甫正风狠命地推开胖姑娘，慌慌张张地逃了出来。逃出来的时候，他听见胖姑娘在里面凶凶地骂了句傻B！

甫正风毕竟是初次遇到这样的场面，出来之后，他还在发抖。老板娘一脸嘲笑地望着他，怎么，你不舒服？

甫正风不知该如何回答她，他低下头，一声不吭。

甫正风等了将近一个小时，何总编辑才满面红光地走出来。

回去的路上，何总编辑问甫正风，感觉怎么样？

甫正风不知道何总编辑问这句话的用意是什么，只好含含糊糊地一笑。

想家吗？何总编辑亲切地问。

如果说不想家，那是假话——尽管他的家已经不复存在，可是，他为什么要想那个家呢？甫正风低下头，目的是回避这个问题。

何总编辑拍了拍甫正风的肩膀，大声说，好好干，鸟有是个施展才华的好地方。



第二章 紫色雨